

我看校本評核

5B 黃莉瑩

校內評核在香港的教育制度出現近三十年。它記錄學生在較長時間的持續表現，又幫助評核一些難以筆試評估學生能力的考試，分別提高評核的可信度及有效度。然而，校內評核能否有效及公平地反映學生真實能力，我對此有所保留。

此舉無疑增加學生及教師的壓力和負擔。作為會考生，三日一小測，五日一大測可謂家常便飯。每日廿四小時，扣除吃喝拉睡的時間，絕大部分已經上繳給功課及溫習。校內評核的出現，更剝奪我們有限的時間去準備，練習匯報。以不必「一試定生死」，減輕心理壓力為名，行「分數在你手，務必好好把握」之實。最令人氣憤的是，付出了時間和努力，只佔整體成績的一成五，遠比一次公開考試的分數為少。可是，不爭取這些微的分數又感吃虧，又生後悔，結果亦必須屈服，奉獻僅餘的娛樂時間。另一邊廂，老師亦需付出時間和精力評改學生匯報內容及評核匯報表現，其耐力及毅力可謂能人所不能。

可惜，師生的付出亦會因各校老師的主觀評審存在差異而造成不公。更可笑的是，考評局採取統計調整方法以消弭此差異，即以公開考試的分數作為提交的評核分數的調整標準。既然如此，何不直接以公開成績作定局呢？反而要師生背負上更沉重的壓力？六科公開試的壓力還小嗎？這樣師生的努力付出是否顯得多此一舉呢？答案顯然易見。

校內評核可能並非一無是處，但我認為在香港的考試制度下已不受落。以中文科為例，公開考試有五份卷，囊括聽說讀寫四方面。學生的閱讀能力、語文運用、思維邏輯、說話技巧、

見解論證等多方面的能力均被測試，可謂非常足夠。反觀校內評核，無非是希望我們能接觸更多方面事物。這設計本出於好心，可是要花太多時間應付，就是壞事。考試的苦，大家都感受過。乾乾脆脆一次了結就不好了嗎？

美其名為學生好，實在是好心做壞事。一次定生死的遊戲，中五之前的日子不也都這樣過嗎？這個荒島求生的戲碼已經是從小了解它的遊戲規則，汰弱留強，公開試也不過如此而已。校本評核，實在沒有這個需要留下。